

证券代码：833693

证券简称：华邦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93	华邦科技	2023年5月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置备于公司董秘办备查。

（二）审议《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置备于公司董秘办备查。

（三）审议《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

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置备于公司董秘办备查。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置备于公司董秘办备查。

（五）审议《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503,446.3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司 2022 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0,344.63 元后,2022 年可供分配利润 453,101.7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2,353,271.76 元。

结合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八）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威海华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Weihai Huabang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经营范围拟由“从事汽车刹车系统及各种精冲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业务”变更为“从事汽车刹车系统及其他汽车类精密零组件、建筑行业零组件、机电设备精密零组件、电子五金类精密零组件、工程机械类精密零组件、航空航天类零组件的开发、生产与销售，精冲模具研制、工业技术创新等”。（具体变更结果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名称变更后，将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1、原《公司章程》“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修改为“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威海华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以上修改后的章程条款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所有制度文件中涉及公司名称的部分相应修改为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的公司名称。

2、原《公司章程》“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从事汽车刹车系统及各种精冲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业务”。修改为：“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从事汽车刹车系统及其他汽车类精密零组件、建筑行业零组件、机电设备精密零组件、电子五金类精密零组件、工程机械类精密零组件、航空航天类零组件的开发、生产与销售，精冲模具研制、工业技术创新等”。（具体变更结果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十）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公司名称变更及《公司章程》修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可视情况授权管理层）办理与本次

变更相关的各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相关资质证书及资产权属证书更名等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0日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631-6661939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威海华邦精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